药学院药学专业学位分学系复试意向表

各位考生：

根据《重庆医科大学药学院2024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凡取得2024年重庆医科大学药学院**药学专业学位（专业代码：105500）**复试资格的考生，须在“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选择学院时，同步在系统提交药学专业学位分学系复试意向表。

请各位考生根据个人意愿在所选择参加复试的意向学系（**只能选择其中1个学系参加复试，一旦提交，不得更改**）后打“√”。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系名称** | **招生指标** | **意向学系（打“√”）** |
| 105500 | 药学 | 01药物化学系 | 14 |  |
| 02药剂学系 | 15 |  |
| 03药物分析学系 | 9 |  |
| 04药理学系 | 9 |  |
| 05临床药学系 | 20 |  |

**注意：**1. 各学系将根据本学系招生计划，按参加本学系复试的考生总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1. 未被所选择复试学系录取的考生可根据本人实际情况申请学校第二阶段复试（同一专业内调整招生学系或学院）或调剂。
2. 考生选择面试学系并取得入学资格后，原则上只能在本学系招生导师中进行师生双选，非特殊情况不得跨学系进行双选。

**请各位考生务必谨慎选择面试学系！**

考生本人： （亲笔签字）

年 月 日